合同登记编号：

# 全市工业空间一图管理服务项目
# 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西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承接方（乙方）：西安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2026年11月

甲方：西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乙方：西安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西安市城乡规划条例》等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全市工业空间一图管理服务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全市工业空间一图管理服务项目；

2、项目概况：为进一步加强全市产业发展承载能力建设，夯实产业发展空间，支撑重大项目快速落地，以20个开发区（工业园区）建设为抓手，强化市级协同，在44个产业片区和工业区块线布局基础上，衔接全市单元详细规划管控一张图、年度土地征收储备供应计划等工作，构建全流程、全周期的产业规划与管理支撑体系。开展全市工业空间一图管理服务，主要包括工业用地及工业园区年度实施指引、园区内工业用地动态管理和产业链空间适配与工业园区方向细分专题研究三个方面内容。

3、项目范围：全市城镇工业用地及20个开发区（工业园区）；

4、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项目实施期至2027年底完成验收，后续服务为系统数据维护更新至2029年底结束。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合同；

2、成交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相关服务建议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项目实施期至2027年底完成验收，后续服务为系统数据维护更新至2029年底结束。

**四、合同价款**

1、合同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专题研究费，协调费，踏勘中的交通费，差旅费，食宿费，专家评审费，税金、采购代理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2、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玖拾柒万捌仟元整（小写）：¥978000。

**五、付款方式及付款依据**

1、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计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叁仟肆佰元整（小写）：¥293400。

2、完成最终成果，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尾款。

3、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应确保所指定账户为唯一收款账户，确保该账户的稳定性与准确性，乙方变更收款账户信息的，应当提前10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如因乙方提供账户信息不准确、不真实，或变动账户后不及时告知甲方，导致甲方付款错误或失败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由乙方承担一切损失赔偿责任。

4、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当开具正式等额合法、合规且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增值税发票，乙方不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且不承担因此导致的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注：由于本项目为政府委托项目，项目资金需根据政府统一安排，由此本合同内所规定的各次付款时间应根据财政局拨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或调整。

**六、委托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服务内容

1、工业用地及工业园区实施指引编制服务

梳理全市工业用地现状，包括 20 个园区基础信息和地块信息，形成《西安市工业园区年度实施指引》，包含年度实施指引报告及工业园区“一图一表”、20 个工业园区“一图一表”成果册。

2、园区工业用地动态数字化管理服务

形成《西安市工业园区内产业空间基础数据库》，包含园区内工业用地现状、规划、征储供情况及产业细分方向等信息，并定期进行动态更新，实现对落实项目需求的产业方向、生产配套、生活配套可查询，实现对招商项目需求的宗地条件、周边配套可找地服务。同时，围绕2026年度工业用地供应及园区实施情况，定期形成工业园区成效总结、问题分析与实施评估报告。

3、净地管理清单梳理及配套堵点治理服务

形成“项目等地”土地供应堵点清单和“地等项目”清单、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清单，梳理园区工业用地土地供应全流程堵点及原因，排查园区配套设施、识别配套短板，形成两类动态管理清单，支撑市级部门动态跟踪、统筹解决用地保障难题。

4、产业链空间适配与园区产业细分专题研究服务

形成《西安市重点产业链空间适配与工业园区方向细分专题》，包含专题研究报告和图纸，

按产业链群企业配套空间分布分类标注，形成空间信息，核心数据纳入工业园区产业空间基础数据库。

（二）技术要求

1、成果质量要求：

成果质量符合西安市政府、西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相关政策文件和技术要求，所有数据图层、数据库需符合西安市自然资源、工信行业数据标准，可对接全市“一张图”系统。

2、成果交付要求：

完整交付以下全套纸质、数字化矢量成果：

①工业园区实施指引。全市工业用地现状评估报告、《西安市工业园区实施指引》、年度实施指引报告、全市及20个工业园区“一图一表”成果册、配套空间成果图层；

②全市工业空间数字化基底。西安市工业园区产业空间基础数据库(季度动态更新，数据库数据包括但不限于全市产业现状空间数据（含20个工业园区），年度工业用地计划征收储备供应数据，全市工业用地的单元详细规划数据等），实现工业用地动态管理，对落实项目需求的产业方向、生产配套、生活配套可查询，实现对招商项目需求的宗地条件、周边配套可找地服务，月度支撑材料、季度征储供评价报告、年度园区成效总结与实施评估报告；净地管理清单类：土地供应堵点清单、原因分析和解决办法、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清单(动态更新)；

③产业链专题研究。《西安市重点产业链空间适配与工业园区方向细分专题》研究报告、专题空间图纸、产业链空间分类矢量数据。

（三）服务团队

1、项目负责人：周文林；联系电话：18991858560。

2、技术团队配备：项目负责人具备正高级工程师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同时具备10年以上工作经验，其他项目组成员共9人，其中6名同时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2名同时具备中级工程师职称及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1名仅具备中级工程师职称。

（四）进度要求

1、合同签订 1 个月内形成工作思路。

2、合同签订 6 个月内形成阶段性成果。

3、合同签订 12 个月内形成正式成果。

4、后续数据维护更新服务至 2029 年底（按季度动态更新）。

5、乙方应定期（周、月）向采购人提供项目工作进度。

6、甲方根据实际需要，对项目进展情况不定期听取汇报。

7、受不可抗力（规划编制完成时间延后、提前；上位要求变化等）因素影响，甲方可适当调整进度要求。

8、乙方签订保密承诺书，做好项目不宜公开数据信息防护，保障信息安全。

（五）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成果图纸、数据库、报告内容完整、数据真实准确，符合西安市规划、产业、土地管理相关规范，可直接用于市级产业空间管理工作。

**七、双方的责任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应协助乙方征询有关方面的意见，并在服务过程中做好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甲方负责牵头项目评审、研究，在每阶段汇报讨论后应按合同要求及时出具书面意见。

2、甲方应根据合同规定如期支付服务费用。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按委托内容及范围及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技术规范标准进行专题研究工作以及伴随服务，要求全程配合好相关工作；

2、乙方应按合同规定配合甲方向有关部门的汇报，负责提供所需的汇报资料。应按合同规定的进度、提交质量合格的专题研究成果，并对其负责；

3、乙方对规划文件出现的纰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4、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汇报本项目执行范围有关的重大事项，及时处理出现的问题；

5、乙方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提供的涉密资料、国家秘密、规划数据及其他未公开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保密期限为永久，直至该等信息依法公开为止。

6、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的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八、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工作的，应不计算费用；已开始工作的，按照乙方已实际开展工作的工作量结算费用；

2、因乙方责任造成工作重大返工或重作的，乙方不得另行收费；

3、如果本合同因非乙方过错在执行中途被终止，乙方将不对终止时的阶段性专题研究文件的准确性及可行性负责；

4、乙方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乙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5、甲方享有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6、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的约定执行。未按合同或投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质量不能满足甲方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九、政府采购合同履行**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产生纠纷，如协商无法解决，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1、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包括：五级以上地震、大风、大雨、大雪。

2、除本合同约定，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二、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6年11月6日。

2. 订立地点：甲方指定订立地点。

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文本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西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盖章）

地　　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八路109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029-67099121

传　　真：029-67099121

乙　　方：西安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盖章）

地　　址：西安市莲湖区劳动南路178号

邮政编码：71008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劳动南路支行

账　　号：908011580000079357

电　　话：029-61328315

传　　真：029-61328315